

证券代码：000546

证券简称：金圆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56 号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、总会计师辞职及聘任财务负责人、总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、总会计师黄旭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黄旭升先生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、总会计师职务，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黄旭升先生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勤勉尽责、兢兢业业，忠实履行各项职责与义务。公司及董事会对黄旭升先生为公司的付出与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黄旭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56%。黄旭升先生辞职后，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管理，并将严格遵守前述法律法规中有关股份买卖的限制性规定。

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、总会计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聘任 GUAN QINGCHUAN（关青川）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、总会计师职务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GUAN QINGCHUAN（关青川）先生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03月30日

附件：

GUAN QINGCHUAN（关青川），男，加拿大籍，1976年生，硕士学历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，曾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总监、金融总监。

GUAN QINGCHUAN（关青川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显示 GUAN QINGCHUAN（关青川）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